

#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关于 2013 年度选拔赴麻省理工学院攻读博士学位与硕士学位人选的通知

留金秘美[2012]7465 号

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刘延东国务委员在中美人文交流高层磋商机制第二次会议访美期间与美方达成的合作协议,进一步促进我国重点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与国外的科技交流与合作,培养高层次拔尖创新型人才,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共同开展合作,选派具有特别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赴麻省理工学院攻读博士学位和硕士学位,选派计划分别为每年 5 人。现将 2013 年度遴选工作的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申请人应符合《2013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办法》规定的申请条件。每校可推荐博士生、硕士生奖学金候选人各 4-6 人。请与 2013 年 1 月 31 日之前将候选人名单发送至 [yzwang@csc.edu.cn](mailto:yzwang@csc.edu.cn)。

二、个人申报,经所在单位(符合条件的现在外留学人员经所在国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推荐,由麻省理工学院与我委进行评审,择优录取。

三、请有意向的申请人尽快登陆麻省理工学院网站,认真查阅专业方向及研究领域的信息,与导师建立联系,按照外方要求及时提交申请材料(注:MIT 一年制硕士学位不在该协议资助范畴之列)。根据中美双方协议,申请人须在申请材料中注明申请 “China scholarship council graduate fellowship program”(参见:<http://odge.mit.edu/finances/fellowships/international>)。

四、申请人只有获得麻省理工学院录取通知书(无需免学费),并经所在单位推荐后,才具备本奖学金项目正式申请人资格。